

**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  
**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和第三届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等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一、第三届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1. 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杨汉洲（董事长）、潘向武、徐开昌、葛扣根、杨汉功、潘久华；

独立董事：丁智、徐文学、赵荣。

第三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第三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2.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选举以下成员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董事会专业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会成员
----------	------	-------

战略委员会	杨汉洲	杨汉洲、丁智、赵荣、潘向武、葛扣根
提名委员会	赵荣	赵荣、丁智、杨汉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赵荣	赵荣、丁智、杨汉功
审计委员会	徐文学	徐文学、赵荣、徐开昌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 二、第三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1. 非职工代表监事：孙建（监事会主席）、王富祥；
2. 职工代表监事：张红东。

第三届监事会由以上 3 名监事组成，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 三、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管理人员情况

### （一）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 总经理：潘向武
2. 董事会秘书：杨汉栋
3. 财务总监：杨汉栋

### （二）聘任其他管理人员情况

1. 证券事务代表：杨正峰

### （三）其他事项

上述人员（简历请见附件）任期三年，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秘书杨汉栋和证券事务代表杨正峰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从业经验。

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23-83764960

传真：0523-83764089

联系邮箱：[yzf@shuangle.com](mailto:yzf@shuangle.com)

通讯地址：江苏省泰州市兴化市戴南镇张郭人民路2号

#### 四、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5月18日

**附件：**

**（一）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简历**

**1、潘向武先生**，男，1967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兴化市油毡厂厂长等职。1997年1月至今任职于双乐颜料，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双乐泰兴董事及总经理。

截至公告日，潘向武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580,151股股份，通过泰州同赢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93,645股股份，合计持有公司1,673,796股股份，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1.67%。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潘向武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及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相关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

**2、杨汉栋先生**，男，197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1年1月至今任职于双乐颜料，历任公司会计、财务科科长、总办主任等职，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公告日，杨汉栋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泰州共赢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泰州共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404,949股股份，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0.40%。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杨汉栋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及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相关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

**（二）其他管理人员个人简历**

**1、杨正峰先生**，男，199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审计员。2019年至今任职于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杨正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杨汉洲之间系父子关系，除此情形外，杨正峰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

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